

2022 年山东省临沂市河东区
第一人民医院建设项目（一期）
实施方案

财政部门：临沂市河东区财政局

主管单位：临沂市河东区第一人民医院

立项主体：临沂市河东区第一人民医院

编制时间：2022 年 2 月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临沂市河东区第一人民医院建设项目（一期）

（二）项目单位

名称：临沂市河东区第一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李善全

经费来源：财政补贴

开办资金：20000 万元

宗旨和业务范围：科技兴院、质量强院、文化建院、诚信立院；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护理、保健服务。从事医疗与护理，医学教学，医学研究，卫生医疗人员培训，开展内科、外科、产科、儿科、妇科、中医科、口腔科、骨科、耳鼻喉科、皮肤科、肿瘤科、眼科、生殖医学科、康复科、保健与健康教育等。

住所：河东区人民大街 766 号

举办单位：临沂市河东区卫生健康局

（三）项目规划审批

1. 2019年9月4日，临沂市河东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关于临沂市河东区第一人民医院建设项目（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东审服字〔2019〕105号），同意由临沂市河东区第一人民医院建设该项目，项目代码为2019-371312-84-01-053629，并对项目建设单位、建设地点、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等事项作出批复。

2. 2021年9月2日，取得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向临沂市河东区第一人民医院划拨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批复》临政地字

二、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投资估算

1. 编制依据及原则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2）《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3）《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临沂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临政发〔2021〕3 号）》；

（4）《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版）》；

（5）《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国家主席令第 15 号，2009 年修正，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6）《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2018 年 12 月修正）；

（7）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指南》；

（8）原国家计委发布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及现行财税制度；

（9）《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编制规程》（CECA/GC1-2007）；

（10）同类工程及相关工程的投资估算有关数据；

（11）工程所在地的人工、材料、机械预算价格等；

（12）现行工程投资估算的有关规定；

（13）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 估算总额

本项目总投资 101,284.96 万元，其中静态投资 99,095.56 万元

19.39 万，运营期第六年及以后年度按照 22.81 万，门诊人均收费按照 196 元计算。

（2）住院诊疗收入

根据临沂市河东区妇幼保健院医疗服务等价格信息，住院诊疗费包含药品费用、卫生材料费用、检查化验费、治疗手术费等，人均收费 1,359 元/天。本项目新增床位 800 张，运营期第一年住院负荷率 65%，运营期第二年住院负荷率 70%，运营期第三年住院负荷率 75%，运营期第四年住院负荷率 80%，运营期第五年住院负荷率 85%，运营期第六年及以后年度住院负荷率按照 90%。

项目运营期内，可产生总收入 527,245.82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计算依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门诊收入	预计门诊人次	148,300	159,700	171,100	182,500	193,900
	预计门诊均次费用	0.0196	0.0196	0.0196	0.0196	0.0196
	小计	2,906.68	3,130.12	3,353.56	3,577.00	3,800.44
住院诊疗收入	床位数量（张）	800	800	800	800	800
	预计每张床位年使用率	65%	70%	75%	80%	85%
	预计每张床位年使用天数	365	365	365	365	365
	预计每张床位每天产生收入（元）	0.1359	0.1359	0.1359	0.1359	0.1359
	小计	25,793.82	27,777.96	29,762.10	31,746.24	33,730.38
合计		28,700.50	30,908.08	33,115.66	35,323.24	37,530.82

（续表）

项目	计算依据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门诊收入	预计门诊人次	228,100	228,100	228,100	228,100	228,100
	预计门诊均次费用	0.0196	0.0196	0.0196	0.0196	0.0196

经费每年增长 3%。

（2）药品及卫生材料费

根据临沂市河东区妇幼保健院 2017-2019 年运营数据测算，药品及卫生材料费占收入的比例为 32.80%。

（3）直接燃料及动力费

①水费：根据项目设计，年均消耗水量为 144,540 立方米，单价为 3.90 元/立方米，年均水费为 56.37 万元。

②电费：根据项目设计，年均耗电量为 9,968,801 度，单价为 0.60 元/度，年均电费为 598.13 万元。

（4）设备维修费

参照临沂市河东区妇幼保健院 2017-2019 年实际运营数据，修理费按照固定资产原值的 1%计取，即年修理费为 487.74 万元。

（5）利息费用

临沂市河东区第一人民医院建设项目（一期）发债本次发债 10,000 万元，年利率按照 4%测算，2020 年 5 月已发行专项债券 23,000 万元，实际年利率 3.43%，期限均为 15 年。

（6）其他费用

包括办公费、汽油费、差旅费、劳保费、招待费等费用，参照临沂市河东区妇幼保健院 2017-2019 年实际运营数据，其他费用按照项目收入的 5%进行测算。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人员工资薪金及社保支出	9,930.00	10,227.90	10,534.74	10,850.78	11,176.30
药品及卫生材料费	9,413.76	10,137.85	10,861.94	11,586.02	12,310.11
直接燃料及动力费	654.50	654.50	654.50	654.50	654.50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一、收入	28,700.50	30,908.08	33,115.66	35,323.24	37,530.82
1. 门诊收入	2,906.68	3,130.12	3,353.56	3,577.00	3,800.44
2. 住院诊疗收入	25,793.82	27,777.96	29,762.10	31,746.24	33,730.38
二、付现成本费用	22,971.46	24,092.65	25,222.78	26,362.11	27,510.93
1. 人员工资薪金及社保支出	9,930.00	10,227.90	10,534.74	10,850.78	11,176.30
2. 药品及卫生材料费	9,413.76	10,137.85	10,861.94	11,586.02	12,310.11
3. 直接燃料及动力费	654.50	654.50	654.50	654.50	654.50
4. 设备维修等其他费用	487.74	487.74	487.74	487.74	487.74
5. 利息支出	1,195.76	1,195.76	1,195.76	1,195.76	1,195.76
6. 其他费用	1,289.69	1,388.90	1,488.11	1,587.31	1,686.52
三、现金净流入	5,729.05	6,815.43	7,892.88	8,961.13	10,019.89
加：利息支出	1,195.76	1,195.76	1,195.76	1,195.76	1,195.76
四、可支付本息的项目收益	6,924.81	8,011.19	9,088.64	10,156.89	11,215.65

(续表)

项目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一、收入	40,185.28	40,185.28	40,185.28	40,185.28	40,185.28
1. 门诊收入	4,470.76	4,470.76	4,470.76	4,470.76	4,470.76
2. 住院诊疗收入	35,714.52	35,714.52	35,714.52	35,714.52	35,714.52
二、付现成本费用	28,816.09	29,161.44	29,517.15	29,883.53	30,260.90
1. 人员工资薪金及社保支出	11,511.59	11,856.94	12,212.65	12,579.03	12,956.40
2. 药品及卫生材料费	13,180.77	13,180.77	13,180.77	13,180.77	13,180.77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各项表格数据计算时若存在尾差系保留小数位数所致，数据无实质性差异。

（五）小结

项目收入主要是门诊收入、住院诊疗收入，建设资金包含项目资本金及债券融资。通过对收入以及相关营运成本、税费的估算，测算得出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的息前净现金流量为145,138.58万元，融资本息合计为51,136.40万元，项目收益覆盖项目融资本息总额倍数达到2.84倍。

表 4：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测算表（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借贷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2020 年		397.88	397.88	
2021 年		795.76	795.76	
2022 年		995.76	995.76	
2023 年		1,195.76	1,195.76	6,924.81
2024 年		1,195.76	1,195.76	8,011.19
2025 年		1,195.76	1,195.76	9,088.64
2026 年		1,195.76	1,195.76	10,156.89
2027 年		1,195.76	1,195.76	11,215.65
2028 年		1,195.76	1,195.76	12,564.95
2029 年		1,195.76	1,195.76	12,219.60
2030 年		1,195.76	1,195.76	11,863.89
2031 年		1,195.76	1,195.76	11,497.51
2032 年		1,195.76	1,195.76	11,120.14
2033 年		1,195.76	1,195.76	10,731.45
2034 年		1,195.76	1,195.76	10,331.10

(3) 建立项目全周期偿债计划、分年度偿债计划。

(4) 制定应急预案，完善月报制度，及时评价债务风险，落实责任主体。

(5) 加强监督。由财政、审计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本项目进行评价和考核，必要时引进第三方机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提供专业服务。

五、项目风险分析

(一) 与项目建设相关的风险

1. 工期风险: 工期延误造成机械、人力资源投入增加，债券利息增加导致成本增加。

2. 质量风险: 质量问题造成的返工、工期延误影响成本。

3. 安全风险: 发生安全事故造成成本增加，且安全事故会造成工期延误，从而导致成本增加。

4. 环境破坏、环境保护风险。

5. 财政和经济风险: 通货膨胀、汇率的变动、税费的变化、材料价格变化。

6. 材料风险: 新材料、新工艺的引进，消耗定额变化，材料价格变化等。

7. 资金风险: 资金筹措方式不合理、资金不到位、资金短缺。

8. 自然灾害风险: 洪水、地震、火灾、台风、塌方、雷电等自然灾害或恶劣天气。

9. 人员及工资风险: 技术人员、管理人员、一般工人的素质及工资的变化。

10. 设备风险: 施工设备选型不当，出现故障，安装失误。

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在第六十章“推进健康中国建设”中提出：优化医疗机构布局，推动功能整合和服务模式创新。加强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医院之间的分工协作，健全上下联动、衔接互补的医疗服务体系，完善基层医疗服务模式，推进全科医生（家庭医生）能力提高及电子健康档案等工作，实施家庭签约医生模式。健全中医医疗保健服务体系，创新中医药服务模式，提升基层服务能力。加强中医临床研究基地和科研机构建设。发展中医药健康服务。开展中药资源普查，加强中药资源保护，建立中医古籍数据库和知识库。加快中药标准化建设，提升中药产业水平。建立大宗、道地和濒危药材种苗繁育基地，促进中药材种植业绿色发展。支持民族医药发展。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动中医药服务走出去。

（2）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要求《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中发〔2009〕6号）提出：“到 2020 年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基本建立。普遍建立比较完善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和医疗服务体系。”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的要求，能够满足社会多层次、多样化卫生服务需求，基本解决河东区居民看病难的问题，较好的改善医疗条件，提升医疗技术水平，增强卫生事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保障作用。

（3）项目的建设符合山东省、临沂市有关规划的要求《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在第五十章“提升人

机构优势互补、良性竞争、分工协作、健康发展的新格局。到 2020 年，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的床位数和服务量达到全市医疗机构总量的 30%。” 本项目的建设，将极大的促进临沂市及河东区周边人民群众医疗卫生条件的改善，符合山东省、临沂市发展“十三五”规划的要求。

3. 符合国家卫生事业相关规划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第九章“提供优质高效的医疗服务”第一节“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中 提出：全面建成体系完整、分工明确、功能互补、密切协作、运行高效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县和市域内基本医疗卫生资源按常住人口和服务半径合理布局，实现人人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省级及以上分区域统筹配置，整合推进区域医疗资源共享，基本实现优质医疗卫生资源配置均衡化，省域内人人享有均质化的危急重症、疑难病症诊疗和专科医疗服务；依托现有机构，建设一批引领国内、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国家级医学中心，建设一批区域医学中心和国家临床重点专科群，推进京津冀、长江经济带等区域医疗卫生协同发展，带动医疗服务区域发展和整体水平提升。加强康复、老年病、长期护理、慢性病管理、安宁疗护等接续性医疗机构建设。《“十三五”卫生与健康规划》（国发〔2016〕77 号）提出：加快健康产业发展。大力发展社会办医。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健康服务业，按照每千常住人口不低于 1.5 张床位为社会力量办医预留规划空间，同步预留诊疗科目设置和大型医用设备配置空间。个体诊所设置不受规划布局限制。优

益提高的需求。这与现代医院发展的要求及河东区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水平不相吻合。要解决这些问题，必须考虑实施新建医疗设施，并且尽早建成现代化的河东区第一人民医院项目，以满足河东区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5. 项目建设有利于提高地区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加快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2009年3月17日）提出：医药卫生事业关系亿万人民的健康，关系千家万户的幸福，是重大民生问题。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医药卫生事业发展，适应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药卫生需求，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健康素质，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高人民生活质量的重要举措，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一项重大任务。这些都对医疗卫生事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近年来，河东区的卫生事业得到了较快的发展，人民群众的主要健康指标大幅度提高，现代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正逐步确立。但是，从“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高度来审视，河东区医疗卫生事业与经济的快速发展和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服务需求还不相适应，老百姓看病难的问题还非常突出。而要解决这一问题，最根本的办法就是要加快发展壮大医疗卫生资源。而且，随着河东区的快速发展，特别是人民群众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医疗保健有了更高的要求，诊治的高效、就医的便捷、环境的舒适等越来越被人们所重视。适应经济发展，改善就医条件和

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之一。群众生活好起来，不仅包括经济收入的增加，也包括健康水平、生活质量的提高。从这个意义上讲，没有人民的身体健康，人民生活就不能真正从根本上得到改善；没有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没有适合人民的医疗保障制度，经济发展、社会进步也就失去了重要保障，人民的生活健康安全度已大大降低。因此，加强医疗卫生工作，解决广大群众看病就医问题，保护群众健康，不仅是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的现实需要，也是推动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的必然要求，是关系到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大事。综上，本项目的建设是十分必要的。

（三）评估结论

临沂市河东区第一人民医院建设项目（一期）收入主要是门诊收入、住院诊疗收入，建设资金包含项目资本金及债券融资。通过对收入以及相关营运成本、税费的估算，测算得出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的息前净现金流量为 145,138.58 万元，融资本息合计为 51,136.40 万元，项目收益覆盖项目融资本息总额倍数达到 2.84 倍，符合专项债发行要求；项目可以以相较银行贷利率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为本项目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保证本项目的顺利施工。项目建设符合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为河东的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项目建成后能促进当地的经济发展，同时将经济发展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的水平。

但该项目在绩效目标细化、项目退出清理调整机制、项目全过程制度建设、筹资风险应对措施等方面存在不足。总的来说，本项